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紋惠

電話：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lisapretty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1106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10110610\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西門國小辦理桃園市「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」-111年度閩南文化嘉年華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「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」-111年度閩南文化嘉年華活動暨本局111年11月7日桃教小字第11101056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訊息摘要如下（詳見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辦理方式：嘉年華活動內容以闡揚閩南文化為主軸，涵蓋本土藝文表演、閩南俗諺猜謎、童謠教學及童玩製作等，並設計闖關活動，由地方耆老、志工、老師們擔任講師及引導活動進行。

（二）辦理時間及地點：111年12月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於西門國小（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）辦理。

（三）參加對象：邀請學生家長暨地方耆老、社會人士及全市親師生參加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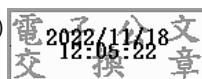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貴校將參加本活動之家長與學生名單，於111年11月25日（星期五）前傳真（傳真號碼：3347248）至西門國小教務處。亦可上網填報Google 表單（網址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jR7j0n>）。

(五)本案活動聯絡人：西門國小教務主任林建碩（聯絡電話：3342351分機21）。

### 三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線

